

关于开展期中中学校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

各院（部）、各部门：

为做好疫情防控和校园封闭式管理期间学校的安全稳定工作，确保师生的身心健康，学校决定在“五一”期间组织校园期中安全隐患大排查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：2022年5月2日--5月4日。

二、安全隐患大排查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薛家宝、陈付龙

副组长：刘孜杰、唐新强、李宝君

成 员：各部门、各学院主要负责人

三、检查范围及重点

1. 检查范围：

（1）校门岗、学校围墙及周边、食堂、店铺、学生宿舍等场所安全隐患；

（2）师生思想动态、宗教信仰、网络舆情、网络诈骗等情况；

（3）师生心理健康状况；

2. 检查重点：学校火灾隐患、师生思想动态、师生心理状况

四、人员安排

此次校园安全隐患排查分为三个组，由各组校领导带队组织对校园展开有针对性的安全隐患排查。

第一检查组：

组 长：刘孜杰

成 员：周文辉、曾冬秀、曾静、张晓礼、刘水妹、顾金波、余万刚、各学院院长(副院长)

检查范围：教师思想动态、师德师风、校内实训场所安全使用等。

第二检查组：

组 长：唐新强

成 员：鲍 鹏、邓良峰、沈新建、孟安然、余晓萍、侯娜娜、胡盛美、各学院党总支书记(副书记)

检查范围1：学生思想动态、心理健康、宗教信仰、网络诈骗、网络舆情等；

检查范围2：校园外部环境、门岗、围墙，校园内部安全管理及校园外部治安等。

第三检查组：

组 长：李宝君

成 员：张彦春、荣 莎、李勋、吴妍鹏、付小宾、高招华、曹加强、舒火应、曾春平、胡刚刚、段霁航

检查范围：校内各食堂（含食堂内经营店面）、商铺等用电安全、卫生食品安全、基建施工安全等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认真贯彻落实4月28日教育部“疫情期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”视频会议精神，切实增强安全意识、忧患意识，加强对师生的人文关怀；

2. 认真查找问题，做好情况汇总，督促相关职能部门整改和完善工作；

3. 各检查组成员第一人为联络员，需协调好校领导和参与安全检查工作成员的时间；

4. 检查完成后，各组将检查图片、情况登记等资料整理后，于5月5日16：30前发给保卫处万春风（联系电话：18179194050，邮箱：574108122@qq.com）。

